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19-10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19]第22号),具体内容如下:

“经查,你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存在未按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核算营业收入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情况,导致你公司2014、2015、2016年度财务报告分别虚增利润93.7万元、虚增利润2730.89万元和虚减利润555.99万元,分别占当年度你公司年度报告已披露利润总额的0.2%、8.95%和3.52%。

你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10月修订)》第1.4条、第2.1条等规定。本所希望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吸取教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规及《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2018年10月3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送达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8]3号),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认定结果,公司需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更正后导致再次触发前次重大资产重组发行对象业绩承诺股份补偿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已对相关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同时公司通过与各发行对象进行积极的沟通,顺利完成了回购注销前次重大资产重组发行对象业绩承诺补偿股份事项。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持续推进公司及子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能力。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77　　证券简称:雏鹰农牧　　公告编号:2019-036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河南省畜牧局、河南省财政厅下发的《河南省畜牧局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生猪规模化养殖场(小区)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工作的通知》(豫牧计[2012]7号)、《关于下达2018年第二批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的通知》(豫财农[2018]98号),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河南省财政厅拨付的无害化处理以及2018年强制免疫的补助经费1,640.02万元。该笔补助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关,以后年度是否持续发生与政府政策等因素有关,具有不确定性。

二、补助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规定,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按照规定确认收入计入递延收益。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区分与公司日常活动是否相关,按照权责发生制确认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上述规定,本次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计入其他收益。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将会增加本年度利润1,640.02万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 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45　　公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19-039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27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9年3月27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3月26日下午15:00至2019年3月27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锡北镇张泾工业园区幸福路8号豪普大厦217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胡约翰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5人,代表股份总数99,217,49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6.2352%。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6人,代表股份3,305,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077%。

(2)通过网络投票股东参与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9人,代表股份95,912,39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0275%。

(3)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99,217,49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235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305,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07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95,912,39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0275%。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甘肃正天合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到现场对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加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股东大会合并统计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总表决情况:

同意99,217,19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9,217,19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由于控股股东李建锋先生其兄弟李玉峰先生参与此次员工持股计划,本议案控股股东李建锋先生回避表决。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股东大会合并统计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总表决情况:

同意99,217,19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9,217,19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由于控股股东李建锋先生其兄弟李玉峰先生参与此次员工持股计划,本议案控股股东李建锋先生回避表决。

3、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股东大会合并统计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总表决情况:

同意99,217,19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9,217,19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由于控股股东李建锋先生其兄弟李玉峰先生参与此次员工持股计划,本议案控股股东李建锋先生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甘肃正天合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甘肃正天合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19-17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27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3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19年3月26日下午15:00,投票结束时间为2019年3月27日下午15:00。

2、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海安市黄海大道西268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4、召集人: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严圣军先生

6、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2日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20日,公司股份总数为2,438,736,365股。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5人,代表股份573,728,70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525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572,317,00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467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1,411,7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579%。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4人,代表股份170,658,46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997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人,代表股份169,246,76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939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1,411,7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579%。

3、公司董事、部分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573,250,1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66%;反对478,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3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70,179,8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96%;反对478,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573,246,1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59%;反对482,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70,175,8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96%;反对482,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573,246,1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59%;反对482,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70,175,8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72%;反对482,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毕艳苹、庞碚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及列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所形成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其签章页。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62　　证券简称:宏润建设　　公告编号:2019-011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2019年4月3日(星期三)下午14:00 。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3日上午9:30至11:30, 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2日15:00至2019年4月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28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9年3月28日(星期四)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所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上海市龙漕路200弄28号宏润大厦10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第八届董事会工作报告 》

2、选举第九届董事会6名非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

2.01、选举郑宏舫为公司董事

2.02、选举尹芳达为公司董事

2.03、选举何秀永为公司董事

2.04、选举赵余夫为公司董事

2.05、选举李剑彤为公司董事

2.06、选举郑恩海为公司董事

3、选举第九届董事会3名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

3.01、选举程骁为公司独立董事

3.02、选举张建明为公司独立董事

3.03、选举金小明为公司独立董事

4、审议《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5、审议《第八届监事会工作报告 》

6、选举第九届监事会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

6.01、选举严帮吉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6.02、选举施加来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三、会议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第八届董事会工作报告》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6名非独立董事	–
2.01	选举郑宏舫为公司董事	√
2.02	选举尹芳达为公司董事	√
2.03	选举何秀永为公司董事	√
2.04	选举赵余夫为公司董事	√
2.05	选举李剑彤为公司董事	√
2.06	选举郑恩海为公司董事	√
3.00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3名独立董事	–
3.01	选举程骁为公司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张建明为公司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金小明为公司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审议《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5.00	审议《第八届监事会工作报告》	√
累积投票提案		
6.00	选举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
6.01	选举严帮吉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
6.02	选举施加来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

四、会议登记

1、登记方法: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法人股股东,请于会议登记日,持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到公司登记;法人股股东委托代理人的,请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持股清单到公司登记。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自然人股东,请于会议登记日,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到公司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请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持股清单到公司登记。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但是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2、登记时间:2019年3月29日(星期五)9:30-11:30,13:00-16:30。

3、登记地点:上海市龙漕路200弄28号宏润大厦11楼 投资证券部。

4、通讯联系:

(1)电话:021-64081888-1023 邮箱:caixiaoying@chinahongrun.com

通讯地址:上海市龙漕路200弄28号宏润大厦11楼 投资证券部(20023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股东投票代码:362062,投票简称:“宏润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4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4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 2019年4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作为股东代理人,代理本公司(本人)出席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代理人应对本次股东大会以下议案进行审议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第八届董事会工作报告》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6名非独立董事				
2.01	选举郑宏舫为公司董事	√			
2.02	选举尹芳达为公司董事	√			
2.03	选举何秀永为公司董事	√			
2.04	选举赵余夫为公司董事	√			
2.05	选举李剑彤为公司董事	√			
2.06	选举郑恩海为公司董事	√			
3.00	选举第九届董事会3名独立董事				
3.01	选举程骁为公司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张建明为公司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金小明为公司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审议《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5.00	审议《第八届监事会工作报告》	√			
累积投票提案					
6.00	选举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6.01	选举严帮吉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			
6.02	选举施加来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19-007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2019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189.77% 至 212.21%	盈利:1,336.80 万元
	亏损:1,200.00万元-1,500.00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本公司主要原材料大部分采用美元、日元计价进口,2018年美元、日元对人民币升值较2017年年末均超4%以上。由于采购及生产周期的原因,2018年一季度销售的产品中大部分使用2017年第四季度进口的材料,此时汇率较低,单位材料成本较低;2019年一季度销售的产品中大部分使用2018年四季度进口的材料,由于前述美元、日元对人民币升值导致材料成本较高;

2、合肥项目量产后尚处于爬坡阶段,导致产品单位制造成本较高。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19年第一季度业绩具体的财务数据将在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19-015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蔡俊权先生的通知,获悉蔡俊权先生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时间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蔡俊权	是	430,000	2018年11月05日	2019年3月26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2%
		3,000,000				9.21%
合计	--	3,430,000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蔡俊权持有公司股份32,56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71%,其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21,60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66.32%,占公司总股本的27.00%。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请投资者及时更新身份信息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金融机构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证券期货业反洗钱工作实施办法》、《基金管理公司反洗钱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为切实保护投资者账户安全和合法权益,自2019年3月29日起,我公司将对留存证件为15位居民身份证的账户采取禁止认购、申购、赎回、资金转换、修改分红方式等交易限制措施。

请存在以上情况的投资者,持当前有效的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尽快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更新相关信息,以免影响业务办理。我司将根据投资者提供的信息按照反洗钱法的相关规定履行身份识别义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9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8日

n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19-025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3月14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于2019年3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过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抵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编号为2019-027《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抵押的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编号为2019-028《关于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编号为2019-029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 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备查文件

1、安凯客车七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19-026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3月14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于2019年3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过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时,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公司全体监事同意公司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19-027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抵押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为拓宽融资渠道,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6亿元,授信期限不超过3年。公司拟以名下部分土地、房屋等进行抵押。该部分资产账面原值为76,864.81万元,净值61,170.1万元。

二、抵押资产情况

本次贷款授信,单笔贷款发放期限不超过3年,公司拟以名下部分土地、房屋等进行抵押,该部分资产账面原值76,864.81万元,净值61,170.1万元,用于抵押贷款金额上限6亿元,贷款利率为市场化利率,上述抵押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安凯客车七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19-028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此次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规模不涉及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等方面,仅对原募投项目中计划投入的资金金额进行缩减。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的议案》,公司拟缩减募集资金投入规模。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二、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募投项目调整前的情况

根据《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3,58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中型高档公商务车项目	34,600	34,600
2	产品验证能力提升项目	10,544	10,544
3	数字化管理系统能力建设项目	3,440	3,440
4	偿还银行贷款	5,000	5,000
合计		53,584	53,584

以上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由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构成。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45号文《关于核准安徽安凯客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7,763,565.00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5.1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4,859,995.4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1,275,409.61元(不含进项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3,584,585.79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8]5156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缩减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的原因

以上项目原计划总投资53,584万元,拟全部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实际可用募集资金净额为18,358.46万元。鉴于实际募集资金与原计划募集资金存在较大的资金缺口,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前提下,在实际可用募集资金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募投项目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优化,因此,公司拟缩减投资项目规模。

(三)缩减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的具体方案

根据公司实际发展现状,公司本次拟对中型高档公商务车项目、产品验证能力提升项目、数字化管理系统能力建设项目的总体投资规模进行缩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计划投资	拟减少投资	变更后项目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
1	中型高档公商务车项目	34,600	26,260	8,340	6,698.46
2	产品验证能力提升项目	10,544	5,384	5,160	5,160
3	数字化管理系统能力建设项目	3,440	1,940	1,500	1,500
4	偿还银行贷款	5,000	0	5,000	5,000
合 计		53,584	33,584	20,000	18,358.46

以上募投项目规模调整后,由募集资金投入18,358.46万元,剩余缺口1,641.54万元由公司自筹投入。

三、本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缩减投资项目总体规模是在综合考虑原募投项目资金缺口较大的基础之上,综合考虑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调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投资调整不改变募投项目的投向,在实际可用募集资金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部分内容进行的优化,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和项目运作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关于此次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的独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后一致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投资规模,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的议案,并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关于此次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的意见

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时,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公司全体监事同意公司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的议案。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国元证券认为:安凯客车本次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对本次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规模无异议,该等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安凯客车七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安凯客车七届十八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